

卖课、卖相机、卖药…… 一些“老年大学”怎就沦为了推销场

“一开始说是免费体验，结果很快就开始卖课了，各种话术诱导你买。”今年72岁的李玲在“老年大学”上了几节课后深感自己“掉进了一个连环套，钱花了不少，但什么也没学到”。

李玲从广东省某国有企业退休后一直在家颐养天年，前不久听说家附近新开了一所“老年大学”，有免费书法体验课，便报名参加。没想到上了几节课后，老师便一个劲地推销书法课程。购课后体验感不佳的李玲经打听发现，其并非政府办学，而是一家民办老年教育机构。

随着老龄化社会的加速到来，老年大学作为老年人学习、社交的重要场所，越来越受到这一群体的青睐。中国老年大学协会数据显示，截至2023年4月，全国各级各类老年大学(学校)已达7.6万所，参加学习的学员2000多万人，但只能满足8%左右有需求的中老年人。供不应求，让民办老年大学、教培机构“活”了起来，市场上掀起了一波老年教育加盟潮流。

然而，记者近日调查发现，一些不良商家盯上了老年教育这块“香饽饽”，以“办老年大学”为幌子，打着“免费体验”“名师授课”的旗号，将推销课程包装成“学习机会”，诱导老年人掏钱购买高价课程，赚取高额利润，导致一些老年人掉入消费陷阱。

老师成了“推销员” 诱导老人贷款消费

“前3节课，老师讲得不错，我也学得很开心，可到了第4节课，老师突然开始推销一套价值数千元的书法课程，称‘机会难得，错过就没有了’。”李玲回忆道，老师见她犹豫，又说这套课程是名师授课且名额有限，很多学员都抢着报名。

在老师的“软磨硬泡”下，李玲掏钱购买了课程。可上了几节课后，她发现课程质量与之前的体验课相差甚远，老师也不是所谓的“名师”。更让她气愤的是，课程结束后，老师又向她推销更贵“高级”的课程，声称“只有继续学习才能成为书法家”。

来自湖南邵阳的张军也有类似经历。他是一名退休工人，今年68岁，平时身体不太好，听说小区附近的一所“老年大学”开设了一门“中医养生课”，便报名参加。

起初，课程内容确实围绕中医养生知识展开，张军觉得受益匪浅。可几节课后，老师突然开始推销一种“神奇保健品”，声称“包治百病”，尤其对老年人的慢性病有奇效。

“老师说这种保健品是‘独家秘方’，市场上买不到，只有通过他才能买到。”张军说，在老师的“洗脑”下，他花了近万元购买了半年的用量。

可服用一段时间后，张军不仅没有感到身体好转，反而出现了头晕、恶心等不适症状，他这才意识到自己可能上当受骗。当他试图联系老师退款时，对方以“个人体质问题”为由拒绝退款。

“这些钱是我攒了好几年的积蓄，没想到就这样被骗走了。”和记者谈及这次上课经历，张军懊悔不已。

爱好摄影的王晓峰也在一所宣称是“民办老年大学”的机构里被坑了。今年65岁的王晓峰从陕西某事业单位退休后，报名参加了该机构的摄影课。

起初，课程内容主要是摄影基础知识，可没上几节课，老师就开始频繁推荐一款高端相机，声称“只有用这款相机才能拍出好照片”。

“老师说这款相机原价要两万多元，通过他可以拿到内部价，只要1.5万元。”在老师的鼓动下，王晓峰心动了，但手头没有足够的钱，老师便“热心”地帮她联系了一家贷款公司，让她分期付款购买相机。

“我当时觉得老师是为我好，没想到买完相机后，课程内容就变得敷衍了事，老师也不再像之前那样耐心指导了。”王晓峰说，更让她苦恼的是，每个月的还款让她不堪重负。她试图将相机转卖，但由于是二手货，价格大打折扣。

“我现在真是骑虎难下，既学不到

东西，还要还贷款。”王晓峰无奈地说。

据了解，上述受访者参加的“老年大学”均非政府办学，而是一些民办教育机构打着“老年大学”的旗号，利用老年人群体防范意识薄弱、信息不对称等特点，将推销课程包装成“学习机会”，通过“免费体验”“名师授课”“收获颇丰”等噱头吸引老年人报名，再通过“饥饿营销”“情感绑架”等手段诱导老年人掏钱购买高价课程或相关产品。

机构质量良莠不齐 教师资质难以保证

根据中国老年大学协会发布的《中国老年教育发展报告(2019—2020)》，目前我国老年大学的办学性质主要包括政府办学、公办民助、民办公助、社会办学几种，其中以政府办学为主，约占老年大学总数的70%以上。

“老年人往往面临社会关系整体衰减、生活半径从职场缩小到家庭的困局，而老年大学就是一个很好的解决途径，有可能改变一个老年人的退休生活方式。对老年人来说，有效打发时间最为重要。”一名老年大学教学负责人透露，但公办老年大学供不应求，且面临分布不均的问题，江苏、山东、四川、上海均有超过300所老年大学，除四川外其余省市均位于东部沿海地区，在平均数以下的省份共计19个，宁夏、海南等省份的老年大学数量不足20所。

“市场需求让民办老年大学、教培机构‘活’了起来，还有不少企业以老年教育作为入口，从事老年教育相关活动。”这名负责人说，当各类主体一窝蜂涌进老年教育这个赛道后，泥沙俱下的现象就不足为怪了，卖课的、卖药的、卖保健品的并不少见。

记者近日以帮家里老人报名为由，在线上咨询了10家民办老年教育机构的相关负责人。关于师资力量，对方均承诺：“我们这里的老师都是经过严格筛选的，课程质量有保障。”

但有从业者告诉记者，有些老年教育机构所谓的“名师”其实是推销员，他们利用老年人对“名师”的信任，将推销课程植入正常课程中。为了规避监管，他们将推销课程包装成“学习资料”“教材”等，以“自愿购买”的名义向老年人兜售。然而，这些“学习资料”往往价格虚高，且与课程内容关联不大。

“还有一些培训机构与民办老年大学以‘合作办学’为名，通过支付场地租金、课程分成等方式，将推销课程植入其日常教学中。这些机构往往以‘公益课程’‘政府补贴项目’为幌子，招募讲师进驻课堂。这些讲师的真实身份并非教育工作者，而是经过话术

培训的销售人员。”该从业者说。

“老师在上课的时候总是有意无意地提到他们的课程，还说报名可以享受优惠。”来自江苏南通的刘丽敏告诉记者，在当地一家民办老年教育机构上课时，老师反复推销课程甚至产品，让她非常反感。

刘丽敏介绍，一名自称“国学大师”的刘老师以讲解《易经》为切入点，将话题引向“玉石开运”，说“玉石能调节人体磁场，还能保家宅平安”。课堂上，他不仅展示了自己佩戴的“开光玉石”，还搬出一套“五行能量”理论，宣称佩戴特定玉石可以延年益寿。课后，他私下向学员推荐一款标价1.28万元的“能量玉石手串”，声称“仅限内部学员购买”。

“同学们投诉后才知道，这名刘老师其实是一家玉石销售公司的业务员，‘国学讲师’的资质是伪造的。”刘丽敏说，后来机构负责人解释说，这属于合作课程，对方只需向机构交纳30%的场地分成，内容审核不归机构管。

课程备案师资审核 形成质效督导体系

多名受访的老年学员提到，他们在选择学校课时看到对方写着“老年大学”几个字，便想当然地认为是公办老年大学，完全没想过会是民办教育机构、培训机构，更没想过自己会成为一些不良机构试图割掉的“韭菜”。

“我报名的那所学校名称就是××老年大学，实际上它都没有办学资质，可我怎么会被坑呢？”李玲感到不解，“希望相关部门能对老年教育的办学主体规定得更加明晰一些，没有经过审批的怎么能叫大学呢？”

实际上，2024年1月，国务院办公厅发布《关于发展银发经济增进老年人福祉的意见》，文件中提到，创办老年大学必须经过教育部门的审批，取得办学资质才能招生。其间，必须接受监管部门的监督。

在教育专家李一陵看来，老年人普遍存在信息获取渠道有限、防范意识薄弱的问题。一些机构利用老年人对“老师”的信任，通过精心设计的术和套路，诱导其购买高价课程或产品。

“老年人遭遇消费陷阱后，也往往因证据不足、法律意识淡薄而放弃维权。即使投诉，也面临‘取证难、立案难、执行难’的问题。”湖南高新律师事务所律师吴茜说，她曾接触过一个案例，一名老年学员在某民办教育机构购买了一套价值两万元的“养生课程”，后发现课程内容与宣传不符，但因合同条款模糊，最终未能追回损失。

如何治理一些民办老年教育机构收割老年人“钱袋子”的乱象？

受访专家建议从四个方面发力：明确监管主体，将各级各类老年大学纳入教育或民政部门统一管理，建立课程备案和讲

师资质审核制度，老年大学开设的所有课程需向监管部门备案，包括课程内容、讲师资质、收费标准等；严查利益输送，禁止老年大学与培训机构进行收入分成，违规者取消办学资格；建立“课程黑名单”，对虚假宣传、诱导消费的机构实施联合惩戒；此外要公开透明收费，所有收费项目需在显著位置公示，禁止以“自愿购买”名义变相推销。

吴茜认为，完善法律法规、明确监管主体是当务之急。“建议为老年教育立法，明确老年大学的性质、办学标准、课程设置和收费规范；同时建立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，教育部门负责课程内容审核，市场监管部门联合公安、教育部门，对老年大学课程开展‘双随机、一公开’抽查，重点审核合作机构的经营资质，公安部门负责打击诈骗行为。”

“从知识性的教学内容到商业性服务和产品的推广，都应当加入科学性审查环节，建立准入和评价机制，形成一套完整的质效督导体系，确保老年人不被欺骗，斩断以老年教育名义骗老、敛财的利益链条。”吴茜说。

受访专家一致提出，要建立维权机制，降低老年人维权成本。比如设立老年人消费维权绿色通道，简化投诉流程，提供法律援助；支持消费者协会或公益组织对侵害老年人权益的机构提起公益诉讼。

“要推动老年教育转型，回归公益属性。”李一陵建议，通过政府补贴，加大对老年教育的财政支持力度，降低其对商业化收入的依赖；通过课程优化，开发更多符合老年人需求的公益课程，如健康管理、法律常识、智能手机使用等；通过社会参与，鼓励高校、企业、社会组织参与老年大学建设，提供优质师资和课程资源。

“治理这一乱象，不仅需要制度层面的完善，更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。只有切断利益链、筑牢监管防线，才能还老年教育一片‘清静’，让老年人真正实现‘老有所学、老有所乐’。”李一陵说。

吴茜提出，还要加强宣传引导，增强老年人防范意识。可以在社区开展防诈骗宣传活动，通过案例分析、情景模拟等方式，帮助老年人识别推销套路；利用电视、广播、报纸等传统媒体，以及微信公众号、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，普及消费维权知识；鼓励子女多关心老年人的学习和生活，帮助其辨别虚假宣传。

在李一陵看来，老年教育不仅仅是课堂教学，还要充分利用各种资源开展文学、艺术、体育、科技等社团活动，增强学习体验效果，提高老年学员的综合素质，同时又能以各种方式把获得的知识反馈到社区，服务于社会，比如开展各种志愿服务。

“民办老年教育应该更多地关注以上几点，在场景化教学、体验性教育等方面不断拓展空间，而不是将心思花在如何收割老年学员的钱包上。”李一陵说。(文中受访的老年学员均为化名)

(据《法治日报》)